

109 年度新竹市資優鑑定(自然科學類—光武國中)

初選評量(3 月 8 日)考程表

第一節	科目	時間
	性向測驗	8:20~8:40(施測說明) 8:40~9:20(性向測驗)
休息時間 09:20 ~ 9:40		
第二節	能力測驗	9:45~9:50 (施測說明) 9:50~10:40(能力測驗)

施測程序表：

時 間	考 程	備 註
7：30 ～ 7：50	開放確認考場位置	
7：50 廣播清場 請考生離開二樓考場		
8:15 廣播 進教室		
8：15 ～ 8：20	預備－考生進考場坐定	1. 請攜帶 2B 鉛筆【不能帶鉛筆盒（袋）】、橡皮擦、評量證入場 2. 找正確座位 3. 核對評量證編號及座位上編號
8:20 鐘響 施測說明		
8：20 ～ 8：40	測驗施測說明	測驗（含施測說明）開始後不得進場，測驗結束統一離場
8:40 鐘響 開始考試		
8：40 ～ 9：20	自然科學性向測驗	
9:20 鐘響 結束第一節考試 聽候廣播統一離場		
9：25 ～9：40	中場休息	考生離開二樓考場
9:40 廣播 進教室		
9:45 鐘響 施測說明		
9：45～9：50	測驗施測說明	測驗測驗（含施測說明）開始後不得進場，測驗結束統一離場
9:50 鐘響 開始考試		
9：50～10：40	自然科學能力測驗	
10：40 鐘響 考試結束 聽候廣播統一離場		

試場分配（考試地點：光武國中）

	第一試場	第二試場	第三試場	第四試場	第五試場	第六試場	第七試場
	(207)	(208)	(209)	(210)	(211)	(212)	(214)
編號	001~030	031~061	062~091	092~123	124~154	155~185	102

學生除**必用之文具及橡皮擦、無色透明無文字墊板**外，不得攜帶簿籍、紙張、發聲設備，計算機、通訊設備（呼叫器、行動電話…等）和電子式穿戴裝置（如：智慧型手錶、智慧手環等）及其他與評量無關之物入場，違者將提請鑑定委員會予以議處，並得視其使用情節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。若要攜帶手錶為計時工具，惟電子錶應解除響鈴功能；若未解除響鈴功能，於考試期間內發出聲響者，將提請鑑定委員會予以議處，並得視其使用情節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。